

主编

李金生
孙兴亚

北京会馆资料集成

(中)

首都图书馆宣南文化资料分馆
北京市宣武区档案馆
北京市宣武区图书馆

学苑出版社

主编 李金龙
孙兴亚

北京会馆资料集成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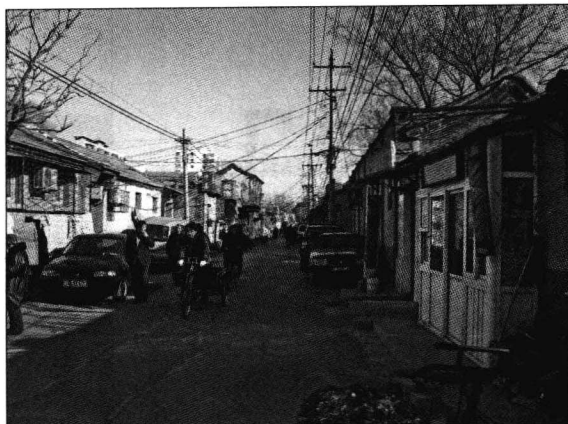
首都图书馆宣南文化资料分馆
北京市宣武区档案馆
北京市宣武区图书馆

学苑出版社



大宛会馆

HUIGUAN



前门西河沿街 2006 年摄

所属省籍:河北省

曾属省籍:直隶

会馆性质:同乡试馆

兴建时间:清

现地址:宣武区大栅栏街道前门西河沿街 22 号

历史曾用地址名称:

清 胡同门牌:西河沿二三七号

会馆现状:

馆舍建筑:破损

拆迁年代:正在拆除中

文献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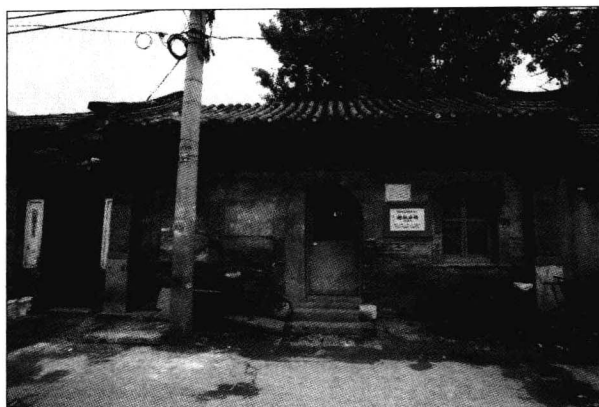
地 址	门牌 号数	名 称	管理 人	职 业	住 所	门牌 号数	旅 店 人 数	看 馆 人	学 信	
									男 丁	女 口 童
西河沿	237	大宛	朱梁纪	奉天补用道	大耳胡同	1		杨 姓	4	3

载于《清末北京外城巡警右厅会馆调查表》(1906 年)



河北会馆

HUIGUAN



杨椒山祠 2006年摄

曾用名:杨椒山故居(松筠庵)

所属省籍:河北省

会馆性质:同乡试馆

兴建时间:清

现地址:宣武区广内街道达智桥胡同12号、校场三条2号

历史曾用地址名称:清 胡同门牌:达智桥胡同

民国 胡同门牌:达智桥胡同四十号、甲四十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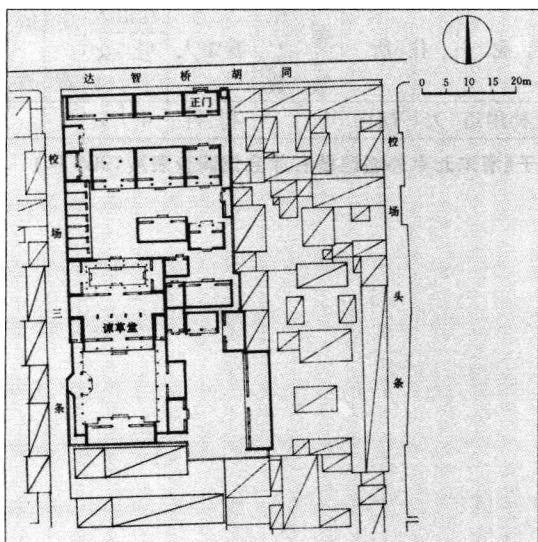
会馆现状:馆舍建筑:基本格局完整;现用途:民居

注:北京市文物保护单位,曾为明朝杨继盛故居,清初改为松筠庵。炸子桥今称达智桥胡同。

文献资料

炸子桥,松筠庵在南,杨忠愍继盛故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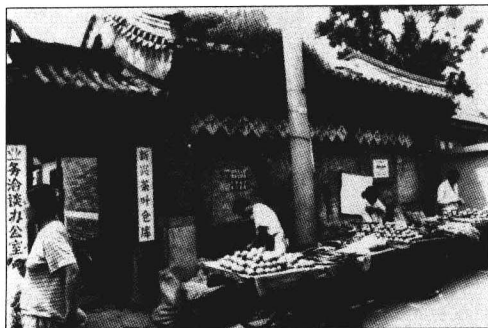
载于《光绪顺天府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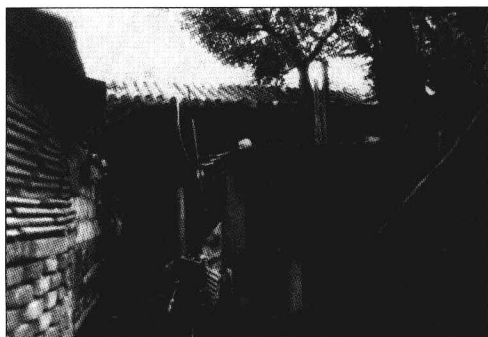
河北会馆(松筠庵)总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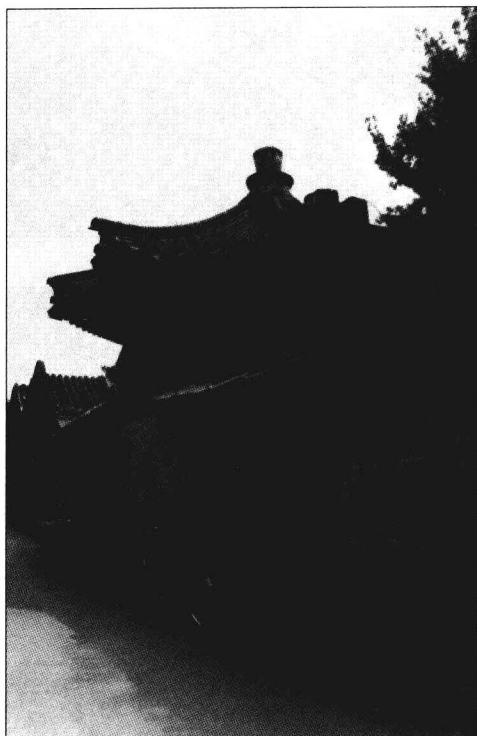
图片资料



20 世纪 90 年代杨椒山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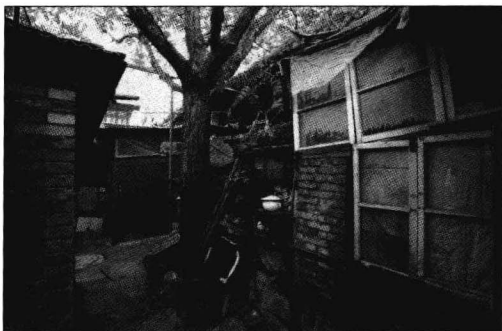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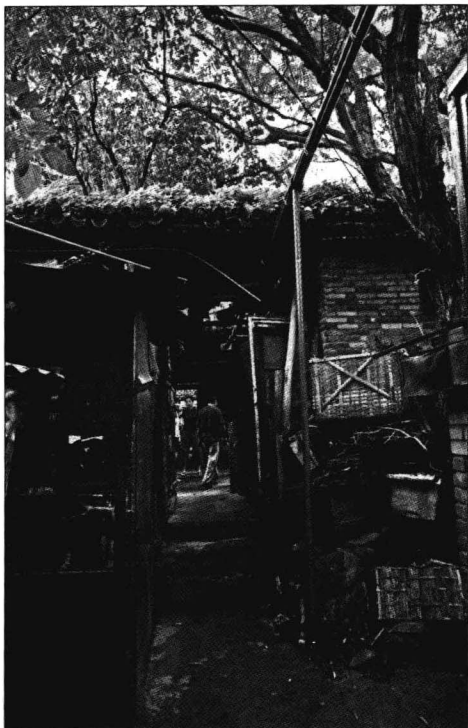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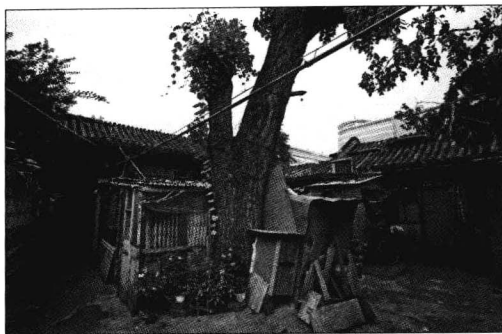
杨椒山祠院内



杨椒山祠(谏草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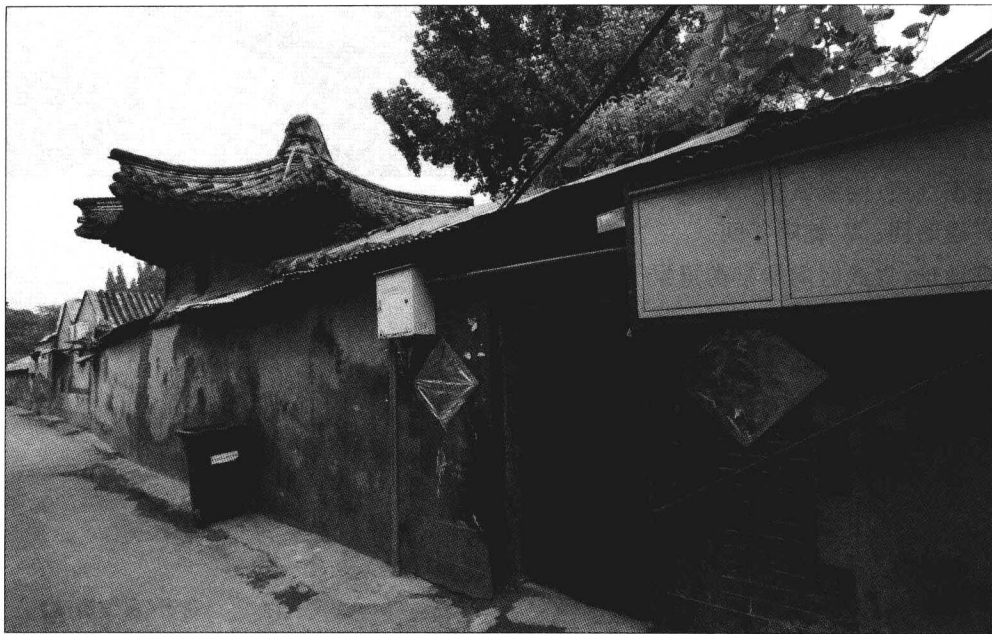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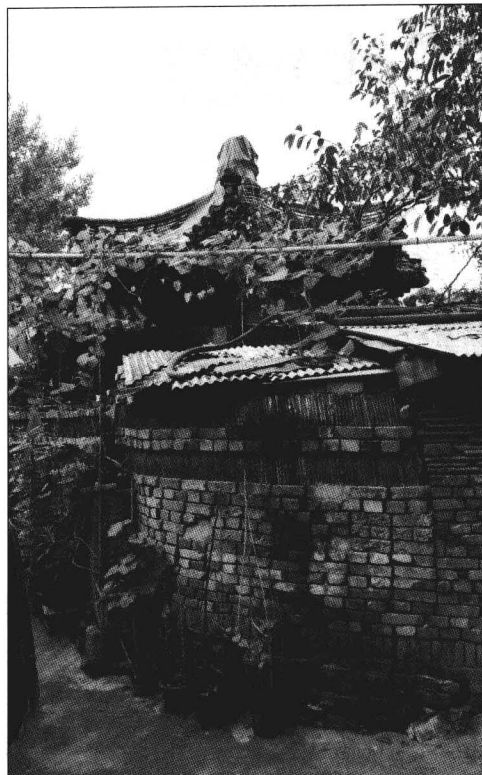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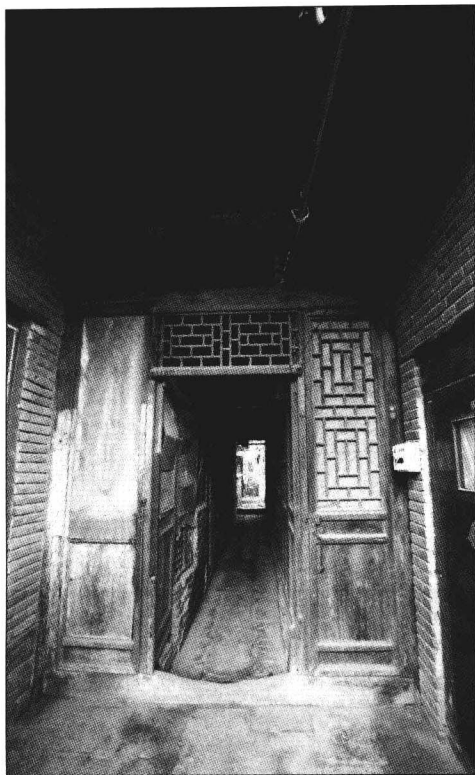


杨椒山祠(谏草亭)原貌



杨椒山祠院内

2006 年摄



杨椒山祠 2006 年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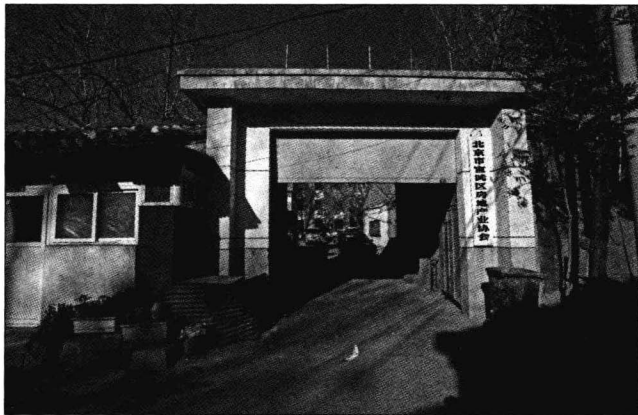


河北会馆

所属省籍:河北省 会馆性质:同乡试馆 兴建时间:清
 现地址:宣武区中兵马街巷内
 历史曾用地址名称:清 胡同门牌:兵马司中横街
 民国 胡同门牌:兵马司中横街一号
 会馆现状: 馆舍建筑:破损;现用途:民居
 注:此会馆仅见于学术专著,待考。

河间会馆

曾用名:古瀛郡馆
 所属省籍:河北省
 曾属省籍:直隶
 会馆性质:同乡试馆
 兴建时间:清 乾隆年间
 现地址:宣武区陶然亭街道果子巷 77 号
 历史曾用地址名称:民国 胡同门牌:驴驹胡同六号
 会馆现状:馆舍建筑:20 世纪 80 年代拆除改建



河间会馆旧址 2006 年摄

文献资料

西城会馆之著者,保安寺街曰丰城、河间、奉新。

载于《宸垣识略》

驴驹胡同,驴驹或作骊珠。有河间、奉新、广西会馆。

载于《光绪顺天府志》



区 别	会馆名称	馆 址
外 四	古瀛郡馆	驴驹胡同六号

载于《1941年北京特别市会馆名称地址一览表》

会馆典章 登记 管理

河间会馆值年值客规条

(1770年)

创始綦难,善后亦不易。欲为经久之计,端赖司事之人。原定值年一年一换,迨后全在得人,不拘年限。是以荆南延请戈公芥舟,管理五年,至三十一年三月,荆南在山西冀宁道任所,据戈公通知:会馆值年事已面交舒君翼天接管矣。

一 会馆买契一张,老契十张,租与义合当合同一张,现存舒宅。今新置河间客寓陈项二家卖契亦存舒宅,捐输银簿一本,买修会馆收支细帐一本,门面房取租簿一本、折七个,新任新中续捐存费簿一本,每年收支总簿一本,家伙簿一本,官职科第题名一本,寓馆登名簿一本,图书一方、共盛一箱,向系值年收掌。今既有值客常住馆中,应交值客收贮,各房钥匙亦交值客收存值客房。

一 酌定寓会馆者:除应试需次合例准住外,其余绅士别有事故,或烦亲友来京,及外官家人来京办事者,值客概不得留馆,只在客寓居住,违者有罚。

一 设立寓馆登名簿一本。凡有到馆者,馆役禀知值客,发给某房钥匙,支发什器,填注票单,随将姓名、籍贯及官职、科分、到馆日月,一一填入簿内,及出馆之日,亦于簿内登明,仍行报知值年。

一 酌定会馆客寓,或容留匪人,或郡属书手潜入会馆客寓冒充誊录、招摇撞骗,或藏设戏具及家人赌博、酗酒等事,值客查明通知值年,即照例辞去;同居之人如有徇隐,一并辞出。

一 酌定会馆大厅为登瀛堂,除同乡公举会客之外,不准借人演戏,桌椅不许移动至馆居者,设有不虞之事,大厅只许坐客。

一 门前禁止粘贴招牌,有,即令看馆人立行刷去。凡一切家人不许在门内坐卧。更不许在门上拴牲口。

一 酌定值客带馆役不时点阅器物,遇有房屋应修需费,即时估计开具清单,送值年查核,再送荆南复核,另请人监修,免致浮冒。

一 馆内一切家伙器物,向有簿籍,今查破损遗失大半,嗣后概不许人借,今又置买各样什物八百余件,倘年久损坏,续行置买,及住馆捐留者,一一开具簿内;其损坏之件,乃行注明备查。



一 酌定乡、会中式官员,候补、候选官员,补选十日内,值客送题名簿书名,其馆规交与值客存簿。

一 每年腊月中旬,值客择期通知值年,即出知单通知京官及候补、候选诸人,于次年正月某日团拜,预期知会舒君,可否另行延请新值年,新值客。务将一年出入帐目核算清楚,面交荆南查核;馆中器物等项,照各簿籍,一一交荆南付新值客代理。团拜,叙齿入座。

一 酌定今塑有文昌魁星并朱衣大士,在三处供奉,每年春秋二祭,三牲祭品俱动公项,值客承办。

一 酌定同乡遇有忧戚事故,值年酌量出具知单于同乡相帮;俟馆有余息,再议动公项。

一 值客需得人品端方、正直、无私者方可承办,先延凤池边君,未三月而卒,今延伊胞兄龙潭代理其事。每年束修钱六十千,节礼火食在外,于房租内开销。

一 酌定馆内门房一间,看管二人,给房二间。每日扫除厅院,照管门户,检查什物,拦阻闲人,每夜晚各厨房查看火烛,遇有疾风暴雨,逐处巡看,倘有圯漏,即报知值客勘修;住馆人到馆、出馆,均由该役报知,倘有违误及酗酒等事,立即斥逐另换。

以上十四条,庚寅秋照旧馆录,斟酌核定,永远照行,各宜尽心以卫公所,如一节勿检,众议难弭也,愿共凜诸。

乾隆三十五年秋八月闾郡绅士公约

载于《河间会馆录》

河间会馆住会馆客寓规条

(1770 年)

今会馆内外房屋俱已告竣,宾至如归。惟是公所,必立章程,历久方免弛废。今取之旧馆录所定规条,斟酌其间,敬告同人共期恪守。

一 会馆原为乡、会试寒士及候补、候选职员而设,此外别有事故者,概不留寓,即京官未补者,已补未任事者,俱准住,既任事,一月之内外即移出。永不得携住家眷,遇乡、会试临期,补选者俱宜移让。

一 酌定馆中有值客承办人,凡欲住馆者,须先告值客送入何房,或到馆令看馆人取钥开房;出馆之日亦令看馆告知值客,以便收钥锁房。

一 本馆房分二十四所,第一层大厅三间,为登瀛堂,分二所;后第二层正房六间,为洗心斋,分四所;第三层中上房为敬梓轩,分四所;第四层为井福亭,分四所。各有门牌钥匙,存值客房。凡住馆者,值客送入居住,住满为止,其人数多寡,应住何房,听值客酌量位置,不得多占,不得拣择。至东花厅一所,乃值年值客会同舒公办公之地,不在分住之例。



— 厨房六所,每所派定几房公用,各钉牌于壁,毋得搀越,同爨者听。至居住各房不得自设炉灶,既保房屋,亦慎火烛。

— 各房什器,均有定额粘单,本房凡应住者,值客照壁单点明并锁钥交付,出馆日一一交还。倘有遗失损坏,务照式补偿,如出馆时值客未见,可书一帖:或并无遗失,或补偿几件,交邻住之人转致值客,以防看馆人推卸。

— 馆有登名簿,寓馆者于到馆日,请将姓名、乡贯、科第、官职填入簿内,各房器具俱有本房字样,不准任意搬移,如有通融互借者,出馆时务各归本房清交。

— 大厅桌椅不准移用,家人不知擅动,责在主人。

— 各院同住者,公令家人打扫院地,煤土随时运,不准在院内堆积。

— 马房久圯,今新建河间客寓,在会馆对门已盖下房二间,马房四间,可以喂养牲口人住,永不许牲口进馆门,更不许进庭院;其外任长随家人、牲口,俱在此处居住,不许住馆。

— 会馆乃冠裳之地,不得蓄藏赌具,招引优伶小唱及唤入缝衣妇女,约束家人无得酗酒生事;违者,不敢留主人寓馆。

— 同居馆内,非亲则友,各宜饬家人共相尊礼,有家人不礼于同馆者,责在主人。

— 旧馆录:乡试中式馆费银一两,会试中式银二两,学差六两,试差捐二两,此费多年未给。今科举人多有给者,日后听其自便。至分发知县银三两,佐杂银一两,千总、同府佐、州县银四两,副参游守、同道府银六两,以上应照旧,外而督抚、提镇、藩臬,内而京堂、尚书,不定数目,如捐存费,送值年交值客,登簿公贮,以为寒士卷价及周恤同乡忧戚事故之用。

— 凡乡会之前,永不许于房门标名贴站住;乡会之际,亦不许带事外亲友住馆。

— 看馆二人,每月有工食钱三千,永不许讨偿,凡旧日看馆人一切恶习,硬讨偿、暗中与铺户要零钱,自此永行禁止,如违逐出。

以上十四条公同酌定,寓居者务期循守,值年值客实力行事,倘有任意紊规,即请移寓,值年值客不举,立有重罚,公事公办不敢徇私情,以隳义举,谨白。

乾隆三十五年秋八月闾郡绅士公约

载于《河间会馆录》

碑文拓片 楹联

河间会馆碑记

(1759年)

任邱舒君名成龙,字遇天,号荆南倡建河间会馆于都城之日南坊,既成,属余为记。京师会馆之设,自全省以逮一郡一邑,所在衢巷相望。直隶以近京故,独缺。顺



治间，直人公置一区，久之圯废。舒君之祖完白先生，康熙丙辰进士，尝寓居旧馆，叹其即于废也，志修之，未逮。舒君之勤勤于此，盖承其先人之志也。且曰：谊笃自近。故馆止河间，士大夫官内外众矣，桑梓之义，人情所同，顾或志之，力不能能矣，自营有不暇及，夫事至糜财，求苦心力惠而不嫌于费，劳而无怨，士君子往往难之。舒君之初谋此举也，首输千金，号众筵其成，既以输金未遽集，手券贷金三千，市故宅新之，徐收其输以偿焉。于是为堂三楹、房七十有二、亭一、杂舍三十五，凡百一十椽。割其四之一，税为质库，取所得直，以为修葺资，一切厨灶器用，咸备具无阙，粉垩丹腹斩斩然。君身督工作，心营手画，日夜不稍倦。方是时，君以衡州守服阙待补，投牒铨部可立得，以是故，故需其期。已而奉命往甘，迫于行，犹鳃鳃条计未竣事，属之人，已乃就道。嗟乎！夫人重义难矣，倡而不必应，应而不必给，有倦而悔耳，故始而终之尤难。余观舒君为此，何其心力俱瘁而不知其难也！非有忠信诚确坚果之力，乌能有终，若是以是而当国家之事，履艰承钜必无有一切，退避隐忍之心可知也。则余之所以多君者，岂独此敦笃乡谊一节之盛举欤？乡之人鼓舞乐输，以观厥成，均足与舒君分美。然余以为乐其成，不可不思其所由始也，故特书之，以告来者。至于立规条，以垂久远，则出之边君佩文、纪君晓岚、李君子燮；嗣蒞事之成，为高君咸一、李君汀洲、舒君弟承天及家弟未轩也。其差次义输，别有目，铭之碑阴。岂乾隆二十四年己卯夏四月郡人戈涛撰并书。

载于《河间会馆录》

增修河间会馆内外房屋创建河间客寓碑记

(1770 年)

自古非常之事，必待非常之人。其仁至，其义尽，其识远，其力卓，举人所乐为而不能为，能为而不终为者，毅然负荷，绰有余地，使人人慕之，愿之，感叹弗如者。兹盖于舒公荆南之倡建河间会馆见之，公首输千金，复手券贷三千金，陆续收其输，并历年房租，偿之至今，尚缺贷本甘金，公代还讫，细阅馆录，合郡绅士共输仅千数百金，犹不敷所贷之利，累公赔息者已十有三年矣。戊子春，公由雁平道任告归，阅视会馆内外房屋，渐次倾圯，器具缺少，损坏大半，愁然叹息，遂即兴修，因他事未果。庚寅秋，时值恩科。六月初，公抱病至馆，兴工，预支质库四年之租，所费不费，又贷千金，遂鸠工庀材，昼夜催趲，补造器具，增建房屋，糊裱油饰，内外焕然俱新；七月中，多士云集，尤虑京官值年，向不住馆亲理其事，现值年者乃公之季弟翼天，部务纷纭，更不暇来馆，因而诸生同公商酌永远不废之计，必须延请正直无私者一人，常住馆中，执掌馆务，名曰值客，实为当家人，代值年管理出入帐目，馆外房租，年年岁修，勘估明确，开单送值年查核，应否缓修，仍听舒公酌夺。立登名簿，注明往来住馆者乡贯，其一切稽核总理，公为之主宰，永远无替，延值年、值客仍系公之专责，公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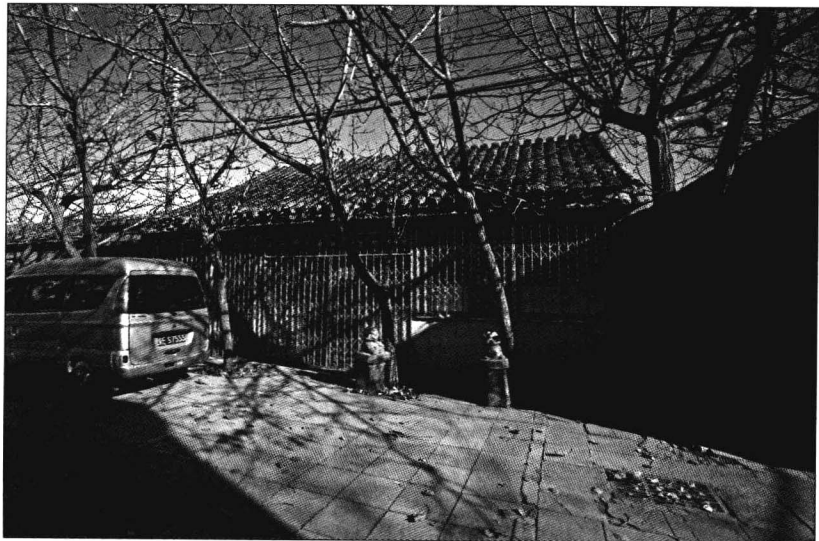


延边君凤池,管理未三月而卒,复延伊胞兄龙潭公代理其事。今科试期,住馆者三百余人,迨后不能容留者甚夥,公喟然叹曰:吾邱住馆者比他邑竟多数倍,非添客寓分住,恐他邑有向隅之叹。公自置陈姓房一所,会馆对门门面三间,内房四间半,房基长五丈,北阔二丈七尺,南宽四丈。兹又买项宏业房一所,房三间,内有空地一段,折方四丈七尺,与买陈姓房基相连,合为一处,前少半改造,合郡外官家人来京办公者马厰,即在其内,大半改建河间客寓。公心稍慰,平时许住者郡中旧家子弟来京贸易,及舌耕候馆之士,逢乡试之年临期,让应试之人住一月,以补会馆之不足。设此客寓,一切房价、工料、器具,又需千余金,必须称贷,公因念称贷过多,房租难以偿还其息,公先捐出房价银四百两,遂将前半马厰房屋修竣,其后半客寓明春兴修。会馆之右有房一所,房主现议让卖给,或可做任邱客馆书屋,乡试之前有早进京者,诵读其间,就教名师寒士,酌给薪水。事成公另为筹办,公为此十余年,刻刻于心,百方筹画久远不废之计,无微不到。从此合郡绅士有如归之安,忘羁旅之苦,宿宿信信,皆舒畅顺适而去。非公之力,谁能为此?故曰仁至义尽,识远力卓,惟非常之人而后为非常之事,岂以区区捐输之多,称贷之广为言也哉。公耆年硕望,养尊处优,正斯时耳;乃公不念艰难辛苦之费,赔累之艰,惟以刻刻敦笃乡谊为乐事,不留余地,可为有始有终者矣!公世居任邱,自县令起家,服官四十年,洊历观察,乃康熙丙辰科进士,舒公讳瑜,字完白之季孙也。庚寅秋八月,合郡感公敦笃桑梓之美意,书名立石者二百余人,其姓氏勒之碑阴,时乾隆三十五年,岁次庚寅秋九月吉日,刘梅字用和创稿,河间府十一州县应试诸生公立。

载于《河间会馆录》

图片资料

旧址院内仅存的会馆老房
2006年摄





畿辅先哲祠

HUIGUAN



直隶会馆原址 2006 年摄

曾用名:河北会馆 直隶会馆

所属省籍:河北省

曾属省籍:直隶

会馆性质:同乡试馆

兴建时间:清

现地址:宣武区下斜街 22 号

历史曾用地址名称:清 胡同门牌:下斜街六十四号

民国 胡同门牌:下斜街八十号

会馆现状:馆舍建筑:拆除;拆迁年代:20 世纪 80 年代

注:今为十四中学校地址。

文献资料

下斜街,亦称槐树斜街,俗称土地庙斜街……,都土地庙在西,又有畿辅先哲祠、全浙会馆……

载于《光绪顺天府志》

地 址	门牌号数	名 称	管理人	职 业	住 所	门牌号数	旅店人数	看馆人	看馆人		学 童	信 教
									男 丁	女 口		
下斜街	64	畿辅先哲祠	袁延彦	法部郎中			3	王 陞		3		

载于《清末北京外城巡警右厅会馆调查表》(1906 年)

碑文拓片 楹联

直隶会馆
畿辅先哲祠

张之洞

轩辕台,伯夷庙,吉甫碑基,观圣贤风教所遗,请稽经典;



碣石馆,日华室,首善书院,数幽冀人才之盛,直到本朝。

又

桑春荣

学焉各得性之所近;贤者亦将有感于斯。

又

沈桂芬

三辅黄图,先民有作;千秋金鉴,何代无贤。

图片资料

已迁至平谷金海湖公园的不朽堂



河北省

蓟州试馆 HUIGUAN

所属省籍:河北省 会馆性质:同乡试馆 现地址:崇文区花市上二条
历史曾用地址名称:民国 胡同门牌:上二条胡同

文献资料

(崇文门)上二条胡同,有蓟州试馆。

载于《光绪顺天府志》



津南试馆

HUIGUAN



津南试馆原址 2006 年摄

所属省籍:河北省

曾属省籍:直隶

会馆性质:同乡试馆

兴建时间:清 道光年间

现地址:宣武区大栅栏街道珠市口西大街 41 号

历史曾用地址名称:

清 胡同门牌:西珠市口二十八号

民国 胡同门牌:西珠市口二十九号

会馆现状:馆舍建筑:2000 年大部分拆除

现用途:民居

注:西珠市口今称珠市口西大街。

文献资料

西珠市口大街,即南大街,迤西为西柳树井,北有万善给孤寺,传云,创自唐贞观间,疑即坊巷胡同集之万善寺也。有津南、潞安、赣宁、奉天、九江、平定、翼城、仁钱、庐州、孟县诸会馆。又有越中先贤祠。京城古迹考:晋阳庵有古铜大士像,下有款识云:大唐贞观四年,尉迟敬德监造。后移受水塘古佛庵,庵坏,移嵇山会馆,今浙绍乡祠是也。

载于《光绪顺天府志》

地 址	门牌 号数	名 称	管理人	职 业	住 所	门牌 号数	旅店 人数	看馆人	看馆人		学 信
									男 丁	女 口	
西珠市口	28	津 南	王阔城	吏部主政	本 馆	28	13	刘 顺	3	4	

载于《清末北京外城巡警右厅会馆调查表》(1906 年)

区 别	会馆名称	馆 址
外 二	津南试馆	西珠市口二十九号

载于《1941 年北京特别市会馆名称地址一览表》



津南试馆总登记表

名称 津南试馆理事会

地址 西珠市口二十九号

负责人 李嗣璵

会馆章程 另纸缮呈

职员任期 任期三年

最近改选日期 三十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历史及沿革 本馆创始于清道光间,由青县、静海、沧县、南皮、盐山、庆云六县士绅募捐组成,专备乡会试士子住寓之所。民国后,由沧县、盐山又划出一部,名曰新海,故今为七县,专寄住七县学生及公教人员等。

组织情形 由七县民众团体或民意机关各推选常务理事一人,理事三人,监事一人,再由推定之常务理事中互推理事长一人,副理事长一人,由推定之监事中互推常务监事三人,由常务监事中互推监事长一人。

馆务推进情形 馆屋多年失修,由各同人募金修葺,现门楼更新,客厅已整理完善,正在积渐进行中。

经济来源及用途 馆屋临街数间外租,所得租金专备馆内传达及零星费用开支。

会产

不动产 平房四十二间,瓦房三十八间。

现有职员数

理事长 李嗣璵 副理事长 单青选

理事 李峙之 陈玉玠 张白青 韩云峰 胡伯翰

监事长 于纪梦

监事 张华棠 王锡侯

现有同乡数 由七县民意机关各推选五人组织理监事会,共三十五人。

备注 彼时本会仓猝成立,未及呈请钧局监选,因未备案。

登记日期 三十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填表人签名 单青选

载于《1947年各省会馆总登记表》

会馆典章 登记 管理

津南试馆理事会简章

(1948年2月4日)

一、定名 津南试馆理事会

二、县属 青县、静海、沧县、南皮、盐山、庆云、新海。